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沃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6月24日以通讯方式（电话及电子邮件）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吴海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全体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沃施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沃施股份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西藏科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科坚”）、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泽创投”）合计所持西藏沃晋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晋能源”）增资后4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同时沃施股份于2019年4月24日与沃晋能源股东西藏科坚、嘉泽创投签署了《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科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协议约定沃施股份、西藏科坚和嘉泽创投作为沃晋能源的现股东同意于本次交易实施前按照51:34:15的比例以其持有的因收购北京中

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沃邦”）27.20%股权而形成的对沃晋能源全部债权向沃晋能源增资，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沃晋能源的资本公积。

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沃晋能源作为中海沃邦的股东从中海沃邦分红所得 13,468,980.38 元，向股东按比例偿还借款合计 13,418,980 元，沃晋能源因收购中海沃邦 27.20%股权而对股东形成的借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股东借款余额			合计
沃施股份	西藏科坚	嘉泽创投	
591,896,562	394,597,547	174,087,153	1,160,581,262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沃晋能源其他股东西藏科坚、嘉泽创投将对沃晋能源的债权 1,160,581,262 元按照 51:34:15 的比例对沃晋能源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沃晋能源的资本公积。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银行借款进行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银行借款进行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